

2026 第四届“宝安杯”全国围棋校际联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围棋协会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

二、支持单位

广东省围棋协会
深圳市群众体育促进中心 深圳棋院

三、承办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深圳市宝安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共青团深圳市宝安区委员会

四、协办单位

深圳市出版集团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深圳市宝安区文化馆
深圳市宝安区图书馆
深圳市宝安区青少年服务中心

五、执行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围棋协会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龙津中学

六、竞赛时间和地点

(一) 预选赛

时间：2026 年 5 月-6 月

地点：各省级围棋协会在各自行政区域选拔参赛队

(二) 总决赛

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16 日（其中 13 日报到，16 日离会）

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湾区之眼

七、竞赛项目：

围棋个人赛（计团体成绩）

八、组别设置

（一）高中男子组：2007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二）高中女子组：2007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三）初中男子组：2010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四）初中女子组：2010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五）小学男子 A 组：小学 4—6 年级，2013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六）小学女子 A 组：小学 4—6 年级，2013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七）小学男子 B 组：小学 1—3 年级，2016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八）小学女子 B 组：小学 1—3 年级，2016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九）幼儿园组：不限性别，2019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出生

九、参赛资格

（一）开展围棋活动较好的围棋特色（传统）学校（幼儿园），组织具有参赛学校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参赛。参赛选手须持有中国围棋协会监制的业余段级位证书。

（二）各省级围棋协会、东道主深圳市宝安区在属地内以选拔、推荐等形式组织围棋特色（传统）学校（幼儿园）报名总决赛。

（三）各围棋特色（传统）学校（幼儿园）以学校为参赛单位报名总决赛，并加盖省级围棋协会公章。

（四）允许港澳地区学校（幼儿园）由中国围棋协会指定的相应港澳地区围棋协会组织报名，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五）各参赛学校须以单一学校为独立单位进行报名，不得以教育集团、多校联合或同一法定代表人名下的多所关联学校等组合形式联合报名。每所参赛学校可报领队 1 人、教练 1 人，高中男子、女子选手合计限报 5 人，初中男子、女子选手合计限报 5 人，小学男子、女子选手合计限报 10 人，幼儿

园选手限报 4 人。报名时，选手须具有对应组别年级的学籍，2026 年春季学期应届毕业生允许代表毕业学校参赛、秋季学期新入学学生的不允许代表将入学的学校参赛。

（六）各参赛队应提供本队队员的学籍证明审核材料，并确保参赛选手资格真实有效，如有违规，一经查实，取消比赛资格，名次无效。

（七）报名单位对其报出的领队、教练及参赛选手负有直接管理责任。

（八）为倡导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及中华体育精神，确保围棋赛事中的公平竞争环境，比赛严格执行《中国围棋协会纪律准则和处罚规定（试行）》和《全国围棋赛事活动赛风赛纪管理实施细则》。

十、竞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围棋协会审定的最新围棋竞赛规则。

（二）各组采用积分编排制，暂定赛 9 轮，具体轮次视报名人数确定。

（三）比赛用时：高中组、初中组、小学组每方基本用时 40 分钟后，3 次 20 秒读秒，超时判负。幼儿园组每方 40 分钟包干，单官计时，超时判负。

（四）各组分别在个人赛的基础上计算团体成绩，每所学校在同一组别中最多报名一支参赛队。高中男子组、初中男子组、小学男子 A 组、小学男子 B 组、幼儿园组以各组成绩最好的 3 名棋手的名次相加之和确定（不足 3 名棋手的组别不计算团体成绩），高中女子组、初中女子组、小学女子 A 组、小学女子 B 组以各组成绩最好的 2 名棋手的名次相加之和确定（不足 2 名棋手的组别不计算团体成绩），少者列前，若相同则比较个人最好名次，高者列前。

（五）具体比赛细则将在《竞赛补充规定》中另行公布。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录取各组个人前 16 名。各组前 3 名颁发奖杯、获奖证书、奖品，第 4 名-8 名颁发奖牌、获奖证书、奖品，第 9 名-16 名颁发获奖证书、奖品。

（二）录取各组团体前 16 名。各组前 6 名颁发奖杯、获奖证书、奖品，第 7 名-16 名颁发获奖证书。各组奖品价值如下：

1、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团体：第 1 名 3000

元奖品，第 2 名 2000 元奖品，第 3 名 1000 元奖品，第 4 名 800 元奖品，第 5 名 600 元奖品，第 6 名 500 元奖品，第 7 名-16 名颁发获奖证书。

2、小学男子 A 组、小学女子 A 组、小学男子 B 组、小学女子 B 组团体：第 1 名 1000 元奖品，第 2 名 800 元奖品，第 3 名 600 元奖品，第 4 名-6 名 500 元奖品，第 7 名-16 名颁发获奖证书。

3、幼儿园组团体：第 1 名 600 元奖品，第 2 名 500 元奖品，第 3 名 400 元奖品，第 4 名-6 名 300 元奖品，第 7 名-16 名颁发获奖证书。

（三）如参赛组别不足 16 人或 16 队（含），则按实际参赛数量减一录取名次。

（四）为参加总决赛的所有棋手颁发参赛证书。

（五）业余段位的授予：

1、获得高中男子组、初中男子组、小学男子 A 组、小学男子 B 组前两名的棋手授予业余 6 段（顺延至前 20 名）。

2、获得高中女子组、初中女子组、小学女子 A 组、小学女子 B 组第一名的棋手授予业余 6 段（顺延至前 10 名）。

3、段位资格审核、证书颁发按照《中国围棋业余等级制及管理办法》执行。

（六）本届联赛各组团体前三名的围棋特色（传统）学校（幼儿园）可获得 2027 年全国围棋锦标赛（少年儿童）对应组别的参赛资格，具体细则另行公布。

（七）参赛选手有义务参加组委会要求的开幕式、颁奖仪式等正式活动，否则组委会将视情况采取通报批评、扣除部分奖品、禁赛等处罚措施。

（八）颁发中国围棋协会获奖证书。成绩将在中国围棋协会指定网站公布。

十二、参赛费用

（一）参赛棋手免收赛事服务费。

（二）参赛人员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三）组委会协调推荐协议酒店，并提供协议酒店至赛场的免费摆渡服

务（定时发车），具体食宿费标准详见《补充通知》。自行安排住宿的队伍，组委会不承担食品安全以及交通摆渡服务。

（四）参赛选手中途离会不退剩余食宿费。

十三、总决赛报名和报到

（一）视场地情况，总参赛人数到达场地限额会提前截止报名。

（二）除港澳地区外的总决赛参赛名单由各省级围棋协会及东道主深圳市宝安区围棋协会负责人于6月20日前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报名附件：



报名咨询联系人：阳老师 13682430157、欧阳老师 19574981082

重点提示：各参赛队必须使用统一下发的报名表，按照要求填写，加盖省级围棋协会公章后，将盖章后扫描的PDF版报名表或拍照的图片版报名表，以及参赛棋手的学籍资格证明，作为附件形式上传至报名链接附件，附件名称命名为“XXX队_第四届全国围棋校际联赛总决赛报名表”。

（三）港澳地区：由中国围棋协会指定的相应港澳地区围棋协会汇总报名信息后6月20日前统一发送至中国围棋协会指定电子邮箱：

cwainternational@foxmail.com。

（四）总决赛报到

报到时间：7月13日（星期一）10:00-20:00

报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湾区之眼（南区，近宝华路地铁站），报到时需提交参赛免责声明书（见附件）。

十四、安全防护事项

（一）所有参赛人员及随行人员请在当地办好比赛期间（含往返途中）人身意外保险，组委会不承担相应意外伤害责任。

（二）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不得单独参赛。

（三）比赛期间不在自媒体发表不当言论。

十五、裁判和争议解决

（一）裁判长由中国围棋协会选派，副裁判长、裁判员、技术申诉委员等技术官员由承办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精干的原则从一级以上裁判员中推荐，报中国围棋协会确认后实施。

（二）比赛期间如对裁判（包括裁判长、副裁判长）在比赛中所作的裁决提出申诉，应在该轮比赛结束 20 分钟内以书面形式递交，申诉费 1000 元，胜诉退还，败诉则不予退还，交与组委会处置。

（三）与本赛事有关的一切非裁判类争议提交组委会或中国围棋协会处理。

十六、未尽事宜另行公布，本规程的解释权属中国围棋协会。

中国围棋协会

2026 年 5 月 23 日

附件 1:

2026 第四届“宝安杯”全国围棋校际联赛
报名表

(扫描二维码下载)



附件 2:

2026 第四届“宝安杯”全国围棋校际联赛免责声明书 (参赛棋手)

本人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自愿报名参加 2026 第四届“宝安杯”全国围棋校际联赛 (以下简称“赛事”)，本人及本人的监护人自愿签署本免责声明书:

一、本人及监护人已充分了解本赛事的性质、风险及可能发生的意外情况，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自愿报名参加本次赛事活动，并自愿签署本免责声明书。

二、本人及监护人承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不实导致无法参赛，责任自负。

三、本人及监护人完全了解参赛棋手本人的身体状况，确认参赛棋手本人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没有任何可能导致不适合参加本赛事的身体不适或疾病，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在赛前购买了覆盖本赛事期间 (包括往返途中) 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四、本人及监护人愿意承担参加赛事期间及往返途中发生的全部责任及风险，且同意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免除赛事主办方、承办方等赛事组织方就本人遭受的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残疾、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等与赛事相关的人身、财产损失的任何形式的赔偿。前款所述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不予赔偿或保险赔付不足的赛事相关损失，本人及监护人愿自行承担。本人及监护人以及本人亲属、代理人放弃向赛事主办方、承办方等赛事组织方就所有非因赛事组织方故意或过错导致的本人伤残、损失或死亡提起诉讼或要求赔偿的权利。

五、本人及监护人同意接受承办方在赛事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或本人及监护人承担。

六、本人及监护人将妥善保管个人身份证件等重要文件，确保其在赛事期间的安全与有效，本人及监护人承诺自行保管个人财物，并自行承担个人财物丢失或损坏灭失的风险和责任。

七、本人及监护人承诺愿意遵守本次赛事的所有规则规定、赛事组委会的决定及赛事主办方、承办方等赛事组织方采取的措施，在比赛期间不使用手机或其它通讯设备，按时参加赛事的开闭幕式，不从事任何造假、作弊等不诚信或违法违规行为，如违反上述规定，自愿接受赛事组委会或赛事组织方根据《中国围棋协会纪律准则和处罚规定（试行）》和《全国围棋赛事活动赛风赛纪管理实施细则》采取的处罚措施。

八、本人及监护人承诺赛事期间高度重视个人人身安全，不涉足危险区域，不参与高风险活动，不饮酒，确保自身健康安全。

九、监护人同意在参赛期间，如未成年棋手出现任何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身体伤害、疾病、财产损失、法律纠纷等），由参赛棋手本人及监护人自行处理并承担上述问题产生的任何责任和后果，赛事组委会和报名单位仅有义务在能力范围内提供协调。

十、本人及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本免责声明书由本人及监护人自愿签署，如本人及监护人有任何违反本免责声明书约定的行为，本人及监护人将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向赛事主办方或承办方及其相关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参赛棋手（被监护人）签字：_____

监护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6 第四届“宝安杯”全国围棋校际联赛免责声明书

（领队、教练）

本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自愿报名参加 2026 第四届“宝安杯”全国围棋校际联赛（以下简称“赛事”），并自愿签署本免责声明书：

一、本人已充分了解本赛事的性质、风险及可能发生的意外情况，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自愿报名参加本赛事，并自愿签署本免责声明书。

二、本人承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不实导致无法参赛，责任自负。

三、本人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本人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没有任何可能导致不适合参加本赛事的身体不适或疾病，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在赛前购买了覆盖本赛事期间（包括往返途中）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本人愿意承担参加赛事期间及往返途中发生的全部责任及风险，且同意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免除赛事主办方、承办方等赛事组织方就本人遭受的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残疾、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等与赛事相关的人身、财产损失的任何形式的赔偿。前款所述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不予赔偿或保险赔付不足的赛事相关损失，本人愿自行承担。本人以及本人亲属、代理人放弃向赛事主办方、承办方等赛事组织方就所有非因赛事组织方故意或过错导致的本人伤残、损失或死亡提起诉讼或要求赔偿的权利。

五、本人同意接受承办方在赛事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或本人承担。

六、本人将妥善保管个人身份证件等重要文件，确保其在赛事期间的安全与有效，本人承诺自行保管个人财物，并自行承担个人财物丢失或损坏灭失的风险和责任。

七、本人承诺愿意遵守本次赛事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赛事组委会的决定以及赛事主办方、承办方等赛事组织方采取的措施，不从事任何造假、作

弊等不诚信或违法违规行为，如违反上述规定，自愿接受赛事组委会或赛事组织方根据《中国围棋协会纪律准则和处罚规定（试行）》和《全国围棋赛事活动赛风赛纪管理实施细则》采取的处罚措施。

八、本人承诺赛事期间高度重视个人人身安全，不涉足危险区域，不参与高风险活动，不过量饮酒，确保自身健康安全。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本免责声明书由本人自愿签署，如本人有任何违反本免责声明书约定的行为，本人将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向赛事主办方或承办方及其相关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本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